

证券代码：300226

证券简称：上海钢联

公告编号：2016-080

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简称：上海钢联，代码：300226）于2016年2月25日上午开市起停牌。在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已按照相关要求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慧聪建设及锐景慧杰拟合计持有的北京知行锐景科技有限公司100%的股权（以下简称“本次重组”），同时拟采用定价发行的方式向兴业投资、园联投资、高波、郭江和储辉五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95,300万元，拟用于支付本次交易现金对价及本次交易相关费用。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本次交易事项的相关议案。具体详见公司2016年4月27日披露的《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2016年5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的修订稿。具体详见公司于2016年5月30日披露的《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等相关公告。

公司于2016年5月11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创业板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6]第34号）。根据上述函件的要求，公司与相关各方及中介机构积极准备回复工作，对重组相关文件进行了补充和完善。

鉴于对本次交易方案进行了重大调整，2016年6月29日，上市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签署〈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二）〉、与兴业投资、园联投资、高波、郭江、储辉签署附条件生效的〈新认购协议〉、与刘军签署〈关于终止认购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之终止协议〉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对本次交易相关文件进行了修订、补充和完善，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重组问询函所涉审核意见进行了逐项落实和回复，具体内容详见于2016年6月29日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根据相关规定，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6年6月30日开市起恢复交易。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尚需取得的授权和批准，包括但不限于：

1、香港联交所和香港证监会对慧聪网股东通函予以同意，香港证监会批准慧聪网股份回购的申请；

2、慧聪网向股东寄发股东通函和股东大会会议通知，慧聪网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交易一揽子方案；

3、待本次交易审计、评估相关工作完成，标的公司内部重组程序完成后，上市公司将与慧聪建设和锐景慧杰签订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正式协议，上市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正式方案；

4、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交易事项；

5、中国证监会对本次交易的核准。

本次交易在取得上述全部批准前不得实施。在慧聪网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

易方案前，慧聪建设和锐景慧杰并未持有标的公司的股权。上述批准或核准程序均为本次交易的前提条件。能否获得上述相关的批准或核准，以及获得相关批准或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特此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6月29日